

## &gt; 小说

## 传世珍宝

□ 张议韩

村里人都知道,张家有个传世珍宝。

据说,这是张家从祖上传下来的宝贝。张家所有人,从小张的曾祖父,到他的祖父,再到他的父亲老张,都谨遵前輩嘱咐——一定要保护好这宝贝。张家人深信,这宝贝承载着先祖的庇佑,只要它在,张家就会诸事顺遂。不知是不是这宝贝发挥着作用,几十年来,张家从未遭遇过横祸,日子过得安稳富足。就连村里遭逢旱涝之年,张家的田地,也总能收成向好。这宝贝传到老张这一代时,张家人对它更是信奉得不得了,专门腾出堂屋的中心位置来供奉它。

慢慢地,张家有个宝贝的信息传出了村子。省里有档鉴宝节目知道后,三番五次派人上门,邀请老张父子带着宝贝去节目上做鉴定。但老张觉得,要是这宝贝被更多人看到了,恐怕就不灵了,怎么还能保佑张家呢?况且,这宝贝的价值怎么可以用金钱来衡量呢?所以,老张夫妇都是一口否决,然后达成共识,这宝贝只能一直供奉在堂屋里,让它世世代代保佑张家。小张见此,心里越是疑惑和好奇。难道它真有这么厉害?又到底值多少钱?竟引得鉴宝节目组反复上门,却都被父亲回绝了。想到这里,小张不由得冒出一个念头。

恰逢周末,老张夫妇要去邻县的姐姐家探亲。临走之前,老张反复叮嘱小张,一定要看好家,特别是堂屋里的那个宝贝。但老张夫妇一走,小张

便按捺不住心里的那个念头。小张到门口反复确认父母已经走远后,悄悄溜进堂屋,对着案桌拜了拜,取下了放在案桌上的一个木盒。打开木盒,里面摆放着一尊看似年代十分久远的玉观音,只见那玉观音通体散发出温润的光泽,雕刻也算是精致,边角处略有瑕疵,但也容易得知,这是岁月侵蚀的结果。

然后,小张带着玉观音,坐上了前往省城的汽车。

到了鉴宝节目现场,工作人员指引小张走上鉴宝台,下面顿时响起了议论声。鉴宝专家接过宝贝后,先是拿出放大镜对它进行观察,随后又拿出专业仪器对它进行检测。小张站在旁边,看着专家操作,内心十分焦灼。终于,专家放下仪器,皱着眉头对小张说:“小伙子,很遗憾地告诉你,你这玉观音,只是非常普通的玉……”顿时,小张如遭晴天霹雳,大脑一片空白,耳朵也无心再听专家后面说的话。小张怎么也不敢相信,张家供奉了几代,用来庇佑张家的宝贝,竟然……小张带着所谓的宝贝,失魂落魄地走出了现场。

当小张回到家时,老张夫妇正在院中焦急地踱步。看到走进门的小张,老张责问道:“不是说叫你看好家吗?那个宝贝怎么不见了?”小张低下了头,将自己去鉴宝的事一五一十说了。老张听后,不由得踉跄了几步,始终不敢相信家里的宝贝并非珍宝。老

张喃喃地说:“怎么可能?怎么可能?”

恰巧此时,村里的老支书经过张家门口,见此情景,笑着说:“老张啊,你不妨看看木盒中那尊玉观音的下面有什么。”听了老支书的话,小张突然存有一丝幻想,该不会真正的宝贝藏在玉观音下面吧?没等父亲老张作出反应,小张夺过父亲手中的木盒,拿出玉观音,却发现木盒的底部,只是刻着小小的几个字,仔细一看,却也看得清清楚楚,写的是“勤劳是根,行善是魂”。

老支书对老张说:“你父亲在世时,村里人就在传,说你们张家的宝贝很灵验。我听了,心中满是疑惑和好奇,就凭着和他的交情,私底下偷偷问过他。一问才知道,根本不是什么宝贝显灵,而是张家祖祖辈辈传下来的勤和善,给你们张家人带来了福祉。尤其到了你父亲这一代,更是如此。”

老支书接着说:“你父亲去世前找过我。说现在日子越来越好了,他唯一不放心的,就是后辈能否坚守住祖上传承下来的勤和善,让我不到万不得已,不要吐露真相。你和父亲一样勤劳善良,日子自然过得好了。”

当老支书说完,老张顿时觉得羞愧难当,小张更是无地自容。因为正是小张动了歪心思,背着家人去鉴宝,才搞出这些事端。老张恳请老支书继续为张家保密,同时告诫小张,不到万不得已,不得吐露真相——张家这份“传世珍宝”,需要一代代传承下去,后辈想要过得好,全靠它的“庇佑”。

## 小时候的“脚迹窝”

□ 陈泽

我童年乃至青年时期经常上山砍柴、扭松果、拾菌子、掏鸟窝、摘野果的地方——箐岭山、老八梨园、山顶堂、山沟箐等地,被长辈称之为“脚迹窝”。每次想起来,我都会感慨一番,心里暖暖的。

小时候我总是无忧无虑、自由自在,像上山砍柴、拾菌子、摘野果这类活动,我只要心有所动就会立刻行动。在山野中释放天性,我会非常快乐,不像如今,人们被各种规定管控着,情绪经常被压抑,利益经常被捆绑,言行经常被牵制而产生压力乃至抑郁。

柴禾、松果、青松毛,前两者是家里必不可少的燃料,松毛出售后的收入可以挣几角钱。犹记得,一个小名叫白金的人,年纪比我大一些,我跟着他去扯了几次青松毛,感觉他手脚非常快,从扯到捆好青松毛,时间很短。而我要花很长时间,也很吃力,好在每次都得到他的帮助,我至今心存感激。

砍柴是生活的常态。最多的时候,我一天砍两回柴,用的是镰刀或弯刀,捆柴用的是麻绳或皮条,很结实。一年四季,我家房前堆满了我砍的柴,给人的感觉,似乎是烧不尽用不完的。在十年左右的光景里,一同住在四合院里的六家人羡慕不已,他们经常夸我能干、勤快、懂事,从小就知道为父母分忧。

上了山,砍完柴,捆好,我也不急

着回家,而是去枝叶间、树洞里、土坎下寻找鸟窝,看窝里有无鸟蛋或正在成长的雏鸟。感觉到窝外有动静,一些懵懂的雏鸟以为外出觅食的鸟爸爸、鸟妈妈回来了,会不约而同地张开黄白色的小嘴,等待渡食。见到此情此景,我经常笑得合不拢嘴。

如果运气好,恰巧遇上即将会飞的雏鸟,我就会将其带回家关进笼子里饲养。抽空去找一些蝴蝶、蚂蚱、蜻蜓、蚯蚓、小鱼小虾来喂养小鸟。

我曾在树洞里捉到一只小八哥,养了近一年。可惜的是,因为从未放飞过,它没经受过风雨的洗礼,从未接触过蓝天白云,直到羽毛长齐,它也飞不起来。好在它会跟着我奔跑,屁颠屁颠的样子煞是可爱。将它放在手上腿上肩膀上玩,它也显得非常温顺乖巧。由此,我笃定,鸟与人与其他动物一样也是有感情的,只要你心地善良,对它呵护有加,它一定会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回报你。所谓和谐共生,命运相连,就是这般状态。后来有人跟我要这只八哥,我虽然不舍,最终还是送与他人,也算与有缘人分享吧。

夏秋两季,山上的野果很多,棠梨果、黄泡、紫泡、地石榴、橄榄、多依果、松子等应有尽有,不一样的味道,带来愉悦的享受。

同样,在夏秋两季,山上的野生菌非常丰富,可谓拾之不尽,松茸、鸡枞、羊

肚菌、虎掌菌、青头菌、铜绿菌、羊肝菌、鸡油菌、见手青、谷熟菌等,屡见不鲜。

从进入一个叫大村的村子开始,到徐徐棵,大概有两千米的距离。这段路上有一条河,河里时常有石蛙、青鸡出没,砍柴回家的路上,我们往往利用休息的机会,去水下的石窝里捉石蛙,或临近河湾的树根、石头间捉青鸡,每次都有不少的收获。

将捉到的石蛙、青鸡带回家,褪去皮除去内脏,清洗干净,剁成几块,用柴火烤一烤,蘸点盐巴吃,鲜香无比。偶尔会用猪油加点草果面炖了吃,或用菜籽油煎了吃,那更是极其奢侈的美味。毕竟那时候这两种油非常稀缺,一般人家吃不起。

记忆中,我捉青鸡最多的一次是在流经老八梨园附近的河边。当时我挑柴经过此处时,遇到了成群结队过河的青鸡,我立即放下肩上的柴担子,拿着随身携带用于装饭团、水壶的布包,将一只只青鸡悉数捉完,回家一数,足足有四十多只,让全家人饱餐一顿。

我至今百思不得其解的是,我捉青鸡时,它们也不逃避,而是乖乖就范,完全不见了往日的警觉、敏锐。按照专家的说法,当一个物种迁徙的时候,会显得不管不顾,任由人摆布。

在缺衣少食的年代,是大自然的馈赠滋养了我。而我对大自然的敬畏和感恩,是从小耳濡目染形成的。

## &gt; 市井

## 喝酒那回事

□ 王加祥

昨天,好友老吴喜滋滋地告诉我,他正式退休了,从此可以过上他向往已久的诗与远方的惬意生活,他特意邀请了我们几个朋友一聚。我想了想,便拎起珍藏了二十年的两瓶老酒前去祝贺。

说起老酒,我就回忆起了小时候,那时家里穷得叮当响,饿肚子都成了常态,哪有余钱买酒?喜欢喝几杯的父亲只得望杯兴叹。但哪天如有亲友到访,他一定要去小商店走一趟,即便赊账,也要买些酒回来,大多数时候买的是散装的廉价大麦酒,偶尔是一瓶汤沟酒或者洋河大曲,那就是比较奢侈的了。吃饭时,父辈们一边慢慢抿酒,一边谈心交流。

待到我结婚成家后,第一年去岳父家,就餐时,众亲友谈笑风生,轮番互相猜拳行令,一派祥和欢乐的气氛,瞅着他们春风满面地推杯换盏,滴酒不沾的我只顾埋头吃饭,妻子却暗示我去敬酒,我偷偷倒了一杯白开水,小心翼翼地走过去,笨嘴拙舌地来了一段开场白,惹得他们哄堂大笑,让我紧张得后背冒出汗水,差点准备钻地缝。接着,他们唇枪舌剑地对我轰炸:“你这杯酒,怎么冒热气呢?难道加过温?怎么像是白开水?这可不行,今天这场合,不喝白酒可不行!”说着,不管三七二十一,便将我杯里的白开水倒掉,倒上白酒,递到我面前,我涨红着脸,无奈地仰起头,向喉咙里灌了一口酒,一种醇香且火辣辣的感觉马上涌遍全身。俗话说:有一就有二,众人见我破了戒,纷纷举杯相邀,盛情难却,脸皮薄更兼有些木讷的我硬着头皮又喝了几小口,少顷,我踏在地上的双脚仿佛踩着棉花,软绵绵的,身体渐渐发飘,大脑变得昏沉。妻子见状,便搀扶着我,摇摇晃晃地走向房间,用毛巾沾上凉水,反复为我敷额头,约莫过了3小时,我才缓过神来。

自从发生这件事后,亲友们再也不轻易叫我喝酒了,我却有了失落感。为了彰显须眉男人的气概,弥补天生不能喝酒的缺陷,每当一个人在家时,我一边回忆朋友酒后出口成章的趣闻,想起袁仲畅饮三杯后诗兴大发的场景,一边自酌自饮,奈何一杯酒下肚,马上就晕头转向。于是,我求教于一位医生朋友,她解释道:各人体质不同,有人百杯不醉,有人因酒精代谢障碍就不适宜饮酒。闻言,我释然了。

还记得去年的一个晚上,刘老板召集亲友过生日。宴会进行到中途,刘老板的大女儿笑盈盈地站起来,对正在主持的司仪说,他是某品牌酒的代理,今晚大家享用的美酒就是他提供的,请司仪围绕此酒即兴编唱一首歌。司仪欣然应允,他稍作思索,便边使劲摇摆身体,边引吭高歌,我粗略记得几句歌词:“今晚喝的酒,是咱亲情酒,酒香纯正数一流;喝了这杯酒,我们从此是朋友!”临了,司仪激情澎湃地高举酒杯,一饮而尽,刹那间,全场亲友沸腾起来,掌声、喝彩声连成一片。

“美酒飘香啊歌声飞,朋友啊请你干一杯,请你干一杯……”每当耳畔响起著名歌唱家蒋大为先生浑厚铿锵的男高音,我就会暗忖,若有朋自远方来,与酒无缘的我,既会泡上一壶清雅芬芳的热茶,也会拿出家中陈年佳酿,我们各取所需,各显其长,酒香茶韵品人生,浓淡相宜方为真。